

镇巴县农业农村局
镇巴县财政局
镇巴县水利局
镇巴县交通运输局
镇巴县自然资源局

文件

镇农发〔2025〕51号

关于下达镇巴县 2025 年度市级第一批和县级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 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任务） 项目计划的通知

三元镇、长岭镇人民政府，县农业农村局相关股室：

《镇巴县 2025 年度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已经 2025 年 5 月 19 日县政府第 9 次常务会议研究审定通过，现下达给你们，请严格按照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和项目管理要求，认真组织实施。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全县 2025 年度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实施项目 7 个，其中：乡村建设行动计划实施项目 5 个，易地搬迁后扶计划实施项目 1 个，项目管理费计划实施项目 1 个。项目涉及全县 20 个镇（街道）。

（一）乡村建设行动项目。2025 年计划实施乡村建设行动项目 5 个，其中：道路建设项目 2 个，安全饮水项目 1 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 个，“千万工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1 个。

（二）易地搬迁后扶项目。2025 年计划实施“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偿还项目 1 个

（三）项目管理费。2025 年计划实施管理费项目 1 个。

二、项目资金安排

2025 年度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1690 万元，其中：市级第一批财政衔接资金 620 万元，县级财政衔接资金 1070 万元。

（一）乡村建设行动项目资金投入

2025 年度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投入乡村建设行动 1313.21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620 万元、县级资金 693.21 万元。项目主要用于道路建设、农村安全饮水维修养护、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千万工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二）易地搬迁后扶项目资金投入

易地搬迁后扶项目计划投入县级财政衔接资金 286.79 万

元，主要用于偿还 2025 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到期贷款本金 286.79 万元。

（三）项目管理费资金投入

项目管理费计划投入县级财政衔接资金 9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以及购买第三方服务开展资金绩效评价等。

三、相关要求

（一）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各项目建设单位要依据项目计划下达的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投资规模和绩效目标等，及时编制《项目实施方案》。

（二）加强项目资金管理。要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严禁虚报、冒领、截留、挤占、挪用等现象发生。必须严格按照镇巴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镇巴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的通知》（镇政发〔2024〕24号）要求安排、使用和管理资金，不得随意调整项目、将资金挪作他用。

（三）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及时做好项目计划、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结果、年度项目计划完成情况等公示公告工作。要确保项目在规定期限内实施结束并完成项目验收、报账工作，认真做好项目档案资料及财务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保证资料的连续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四）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增加脱贫户劳动力（监测户）务工收入。开展项目建设时，组织项目区群众参与工程建设，并按总投资 15%以上发放劳务报酬，增加群众收入。脱贫户、监测

户和易地搬迁群众参加工程建设用工比例不低于 25%。建立劳务报酬发放台账，并按月在项目村（居）村（居）务公开栏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劳务报酬必须通过一卡通发放，并附银行流水等印证资料归档备查。

（五）认真执行项目公告公示制度。要扎实做好镇、村两级的项目与资金公示公告。及时将资金使用的项目名称、资金来源、资金规模、实施地点、建设内容、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监督电话和受益群众等情况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和项目实施地固定公示栏进行公告公示，自觉接受群众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及时收集公开公示清晰的影像资料予以存档备查。

（六）认真抓好项目竣工验收及资产确权移交。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要及时组织项目竣工验收，编制项目竣工决算。竣工验收项目的资产移交给项目所在地村集体经济组织，由村集体经济组织进行后期管护。

（七）扎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要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情况、最终成果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追踪评价，评价内容包括项目总量目标、质量目标、时效目标、成本目标以及成效目标；支出的预期效果，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附件：1. 镇巴县 2025 年度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汇总表

2. 镇巴县2025年度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表



镇巴县农业农村局



镇巴县财政局



镇巴县水利局



镇巴县交通运输局



镇巴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5月19日

附件1

镇巴县2025年度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项目计划汇总表

项目类型	项目 个数	资金投入（万元）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它资 金投入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总 计	7	1690	1690			620	1070	
一、乡村建设行动	5	1313.21	1313.21			620	693.21	
（一）农村基础设施（含产 业配套基础设施）	4	713.21	713.21			620	93.21	
1. 道路建设	2	263.21	263.21			260	3.21	
2.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	1	360	360			360		
3. 高标准农田建设	1	90	90				90	
（二）人居环境整治	1	600	600				600	
1.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1	600	600				600	
二、易地搬迁后扶	1	286.79	286.79				286.79	
（一）易地搬迁后扶	1	286.79	286.79				286.79	
1. 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偿还项 目	1	286.79	286.79				286.79	
三、项目管理费	1	90	90				90	
项目管理费	1	90	90				90	

镇巴县2025年度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脱贫村（是/否）	重点帮扶镇（是/否）	重点帮扶村（是/否）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整合其它涉农资金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总计					7						2754	9157	5820	20866	1690	1690			620	1070						
	一、乡村建设行动					5						1498	5264	4564	16973	1313.21	1313.21			620	693.21						
	（一）农村基础设施（含产业配套基础设施）					4						1045	3860	2754	11000	713.21	713.21			620	93.21						
	1. 道路建设					2						27	72	84	381	263.21	263.21			260	3.21						
1		2025年镇巴县三元镇伍家垭村伍家垭组通组路建设项目	改建硬化通组道路3公里，路基宽度4.5米，路面宽度3.5米，C30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18cm，弯拉强度不小于4.0兆帕。同步安装波形护栏等。	2025年5月-2025年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提升38户171人道路通行及生产生活条件。	1	三元镇	伍家垭村	是	否	否	15	35	38	171	183.21	183.21			180	3.21		三元镇	镇巴县交通运输局	支持材料、施工等环节		
2		2025年镇巴县长岭镇中坝村秋树梁组通组路建设项目	改建硬化通组路1.3公里，道路路基宽4.5米、路面宽3.5米，C30水泥混凝土路面，厚度18厘米，弯拉强度不小于4.0兆帕。同步安装波形护栏等。	2025年5月-2025年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项目建成后承担着中坝村沿途46户210余人口的道路通行及生产生活条件。	1	长岭镇	中坝村	否	否	否	12	37	46	210	80	80			80			长岭镇	镇巴县交通运输局	支持材料、施工等环节		
	2.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					1						363	1452	1564	6256	360	360			360							

镇巴县2025年度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脱贫村 (是/否)	重点帮扶镇 (是/否)	重点帮扶村 (是/否)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整合其它涉农资金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3		2025年镇巴县农村安全饮水维修养护项目	新建水源工程9处、引水渠道10米、抽水泵站4座、过滤池4座、100m³蓄水池2口、50m³蓄水池1口、20m³蓄水池1口、10m³蓄水池2口，维修水源工程1处、蓄水池1口，铺设输配水DN63PE管道1680米、DN50PE管道750米、DN40PE管道10000米、DN32PE管道9890米、3PE钢管400m，维修及更换输配水管道16620米，安装彩钢棚700m²、防护栅栏2处94米，砌筑M7.5浆砌石挡墙160m³。	2025年1月-2025年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归属所在镇政府（属国有资产），由县水利局和镇村共同进行后续管护和运维。项目建成后有效保障1564户6256人饮水安全。	1	兴隆镇、长岭镇、巴山镇、泾洋街道办、杨家河镇、观音镇、渔渡镇、筒池镇、永乐镇	黑水塘村等15个村				363	1452	1564	6256	360	360				360		镇巴城乡供水管理中心	镇巴县水利局	支持材料、施工等环节
	3. 高标准农田建设					1						655	2336	1106	4363	90	90				90				
4		2025年镇巴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新建高标准农田0.5万亩，配套县级财政衔接资金90万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5年1月-2025年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通过改善农田生产条件提高粮食产量，确保1106户4363人（含脱贫户、监测户655户2336人）稳产增收。	1	小洋镇、泾洋街道办、杨家河镇	小洋镇小洋村、泾洋街道办鹿子坝村、杨家河镇杨家河社区	是	否	否	655	2336	1106	4363	90	90				90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材料、施工等环节
	(二) 人居环境整治					1						453	1404	1810	5973	600	600				600				

镇巴县2025年度市级第一批和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脱贫村（是/否）	重点帮扶镇（是/否）	重点帮扶村（是/否）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整合其它涉农资金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5		2025年镇巴县“千万工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围绕“千万工程”省级示范村、市级重点村建设，对标补短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安装路灯260盏；购置垃圾箱405个；建设垃圾分类设施17个、垃圾转运站25个；巷道硬化3360米（混凝土硬化宽3米、厚15厘米）；栽植本地树种653株；建设排污管2774米（水泥管管径50厘米）、排污渠4350米（浆砌石宽60厘米、高50厘米）。	2025年1月-2025年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项目建成后有效改善和提升1810户5973人群众生活环境。	1	20个镇（街道）28个村（社区）				453	1404	1810	5973	600	600					600		各镇（街道）	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设施建设、设备采购等
	二、易地搬迁后扶					1					1256	3893	1256	3893	286.79	286.79					286.79				
	（一）易地搬迁后扶					1					1256	3893	1256	3893	286.79	286.79					286.79				
6		2025年镇巴县“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偿还项目	偿还2025年度易地扶贫搬迁到期贷款本金286.79万元。	2025年1月-2025年12月	提升全县易地扶贫搬迁户1256户住房条件。	1	全县20个镇（街道）				1256	3893	1256	3893	286.79	286.79					286.79		县国土规划管理中心	县自然资源局	易地扶贫搬迁贷款本金偿还
	三、项目管理费					1									90	90					90				
7		2025年度镇巴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	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以及购买第三方服务开展资金绩效评价等。	2025年1月-2025年12月	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和项目建设质量	1	全县20个镇（街道）								90	90					90		各镇（街道）	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	支持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等